

#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鑫保发〔2017〕13号

签发人：朱金海

---

## 关于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红旗分公司签订《商品车运输、仓储综合保险协议》的信息披露公告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红旗分公司（以下简称“红旗分公司”）签订的商品车

运输、仓储综合保险协议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与红旗分公司签订商品车运输、仓储综合保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为红旗分公司商品汽车的仓储、运输提供综合保险，并按照车型、运输路线及仓储情况等收取保费。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红旗分公司就商品汽车的仓储、运输综合保险事项进行了协议约定。

## 二、交易对手情况

法人名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红旗分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再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汽车装备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专业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780 亿元

关联关系说明：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MA0Y6K611B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定价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在保监会报批的保险条款及费率进行定价，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定适应于市场水平的定价方案。

1、红旗 H7 运输期间费率为 0.02%-0.04%之间，仓储期间财产险费率 0.002%-0.007%

## 2、红旗 L5 车型

### (1) 货运险部分收费标准：

红旗 L5 运输期间投保险种为国内水路、陆路货物运输保险，适用条款为《国内水路、陆路货物运输保险》；保险费率为 0.1%-0.6%之间。

### (2) 财产险部分收费标准：

红旗 L5 在展示期间投保险种为财产一切险，适用条款为《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一切险条款》；保险费率为 1%-3%之间。

## 3、新增车型

对于本协议签订后新增的其他车型，由协议双方另行确定收费标准。

4、红旗分公司仓储期间财产险综合保费和红旗分公司代理商仓储期间财产险综合保费，由红旗分公司根据实际入库情况和本部出库情况支付。

### (二) 定价依据

公司根据红旗分公司的车型、起运地和目的地、运输工具情况、装载方式、包装方式、赔付率和预期业务量因子综合定价。

(三) 交易结算方式

保险费每月结算一次，双方根据保险单、日保险明细、月保险汇总单据进行账目核对，核对准确无误后，公司向红旗分公司出具正式保险费发票；红旗分公司在收到公司开具的正式保险费发票当月，向公司支付保险费。

(四) 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 1 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生效，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截至报告日，公司已与红旗分公司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2.175 万元。

(联系人：张黎娜 电话：010—57466703)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

抄送：

---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2 日印发

---